

高等学校文科教材
财 政 与 信 贷

(修订本)

邓 子 基 主编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8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营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

850×1168毫米 32开 14.625印张 350,000字

1986年9月第2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70,000

统一书号: 4166·765 定价: 2.55元

目 录

序 言	(1)
第一章 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本质与职能	(12)
第一节 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必要性	(12)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本质	(20)
第三节 社会主义信贷本质	(39)
第四节 社会主义财政信贷的职能作用	(53)
第二章 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	(65)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再生产的基本原理	(65)
第二节 财政与信贷在社会主义社会产品分配中的地位	(72)
第三节 经济决定财政信贷, 财政信贷影响经济	(81)
第三章 财政收入	(95)
第一节 财政收入的来源与构成	(95)
第二节 财政收入的原则	(103)
第三节 财政收入的形式	(110)
第四节 我国的税收制度	(116)
第五节 利改税与现行税种	(124)
第六节 国营企业利润及其上交	(145)
第七节 债务收入	(154)
第四章 财政支出	(160)
第一节 财政支出的意义与分类	(160)
第二节 财政支出的原则	(165)
第三节 固定资产支出	(172)
第四节 流动资金支出	(186)

第五节	发展农业支出与其他经济建设支出	(189)
第六节	文教科学卫生事业支出	(199)
第七节	行政管理费等支出	(210)
第五章	财政管理体制与国家预算	(215)
第一节	财政管理体制的实质与原则	(215)
第二节	财政管理体制的内容与形式	(218)
第三节	国家预算的编制、执行与决算	(229)
第六章	信贷与信托、保险	(245)
第一节	信贷资金的来源	(245)
第二节	信贷资金的运用	(249)
第三节	信托业务	(270)
第四节	国家保险	(286)
第七章	货币流通	(301)
第一节	货币流通的两种形式	(301)
第二节	货币流通规律	(307)
第三节	货币发行	(318)
第四节	流通中的货币量	(324)
第五节	现金管理	(331)
第六节	转帐结算	(336)
第八章	信贷计划与现金计划	(346)
第一节	信贷计划	(346)
第二节	信贷计划管理体制	(363)
第三节	现金计划	(376)
第四节	信贷计划与现金计划的关系	(383)
第五节	金融的宏观控制与微观搞活	(388)
第九章	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资的综合平衡	(395)
第一节	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资综合平衡的目标与意义	(395)
第二节	财政、信贷、外汇的平衡与统一平衡	(400)
第三节	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资之间的综合平衡	(420)

序 言

一、财政与信贷的产生与发展

财政与信贷,都是人类社会经济发展、社会生产力和生产关系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它们都是经济范畴,也都是历史范畴。

在原始公社时期,社会生产力极其低下,生产资料公有,人们运用原始的生产工具共同劳动,所得的劳动产品也共同分配,以维持最低的生活需要。当时没有剩余产品,没有私有制,没有阶级和国家,因此也没有财政与信贷。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人类社会进到原始公社末期,出现了第一次、第二次社会大分工。社会大分工提高了劳动生产率,人们得到的产品在维持最低生活之外,逐步有了剩余,出现了剩余产品。产品交换扩大了,特别是第二次社会大分工,促进了以交换为目的的商品生产的发展。这些,为私有制的产生提供了物质基础,促进了私有制的形成和发展。在氏族内部,处于优越地位的酋长和军事首领们,利用职权霸占公有土地,掠夺公共财富,多占战利品,甚至把战俘据为自己的奴隶,成为富有的氏族贵族。他们对氏族内的一般成员,即平民进行剥削和压迫,使平民处于贫困地位。所以,在原始公社末期,在氏族内出现了人剥削人的现象,出现了富人与穷人、贵族与贫民,出现了私有制。社会生产的发展和商品交换的扩大,又使人类社会出现了第三次社会大分工,出现了专门经营商品交换的商人。商人的出现使得商品交换有了较大发展,导致了货币的出现,于是产生了商品货币经济。货币是社会财富的代表,它促使贵族和富人加强剥削,

一，就是具有“公共权力”。“这种公共权力在每一个国家里都存在。构成这种权力的，不仅有武装的人，而且还有物质的附属物，如监狱和各种强制机关，这些东西都是以前的氏族社会所没有的。”^①于是，国家就依靠自身的“公共权力”，强制地、无偿地从物质生产领域取得一部分社会产品，从而获得自己所需要的物质资料。因此，在国家产生的同时，也就产生了一种由国家凭借政治权力参与的社会产品分配，这就是财政。恩格斯指出：“为了维持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缴纳费用——捐税。捐税是以前氏族社会完全没有的。但是现在我们却十分熟悉它了。”^②捐税是最早出现的财政形式和财政范畴。

财政与信贷作为经济范畴，总是反映一定的经济关系，总是受不同的生产资料所有制的制约。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社会经济形态的变化，财政与信贷得到了发展。从产生到现今，财政与信贷经历了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在私有制社会里，不论哪一种社会制度的国家财政，也不论哪一种社会形态的信贷，都是剥削阶级统治、压迫被剥削阶级、被统治阶级的分配工具。在社会主义社会，财政与信贷不再是剥削工具，而是进行社会主义建设，满足人民需要的工具。

奴隶制社会是人类历史上第一个阶级社会，奴隶制国家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出现的国家。奴隶制国家收入的来源，主要是皇室土地收入，诸侯与藩属交纳的贡赋、战争掠夺物以及赋税收入。奴隶制国家支出，主要用于军事、祭祀、王室开支和官吏俸禄等方面。当时自然经济占统治地位，以奴隶劳动为基础，财政收支形式基本上采取力役和实物的形式，小部分采取货币形式。在封建社会，封建制国家的收入来源，主要有官产收入、赋税收入、专卖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67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第167页。

收入和特权收入等。封建制国家的支出，主要用于军事、国家机构开支、王室费用和封建文化、宗教等方面。随着封建社会向前发展，各种社会矛盾日益激化，封建制国家为满足加强对内统治和对外扩张而增加的物质需要，大大加重了赋税的征收，使之逐渐发展成为封建制财政的最主要收入。同时，为了满足日益庞大的财政支出的需要，封建制国家还发行了公债，“随着文明时代的向前进展，甚至捐税也不够了；国家就发行期票，借债，即发行公债。”^①公债是封建社会新出现的财政范畴。到了封建社会末期，封建制国家财政日益困难，国家债务日渐增加，迫使封建制国家加深了对拥有强大经济力量的新兴资产阶级在经济上的依赖。于是，政治上无权的新兴资产阶级在财政上帮助封建制国家的同时，凭借自己的经济实力同封建制国家进行斗争，以争得各种政治权力。他们通过是否同意纳税、借债，获得了审查和监督国家财政的权力，获得了批准封建制国家的财政收支报告的权力，从而产生了国家预算这个新的财政范畴。在封建时期，商品货币经济日益发达起来，财政也相应地逐步增大了采用货币形式进行收支的比重。但这时自然经济仍占统治地位，财政也主要采取实物和力役形式。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主义国家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税收和公债；支出主要用于军事、政府机构和社会福利等方面。对比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生产有了巨大的发展，经济规模空前增大，因此，资本主义财政活动也远较封建社会为发达。随着资产阶级国家对内加强统治，对外侵略扩张，以及官僚机构的日渐臃肿，财政收支规模也日益扩大。在资本主义社会，捐税占有重要地位，成为最主要的财政收入。在当代资本主义国家中，税收通常都占国家财政收入的90%以上。同时，公债也大大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167页。

产关系的发展，产生了新兴资产阶级反对高利贷的斗争，迫使利息率降到平均利润率以下，迫使生息资本服从于产业资本，产生了资本主义信贷。在资本主义商品生产的条件下，资本主义信贷由于与产业资本循环有直接联系而获得巨大发展。资本主义信贷是借贷资本的运动形式。货币资本家为了获得利息而临时贷给职能资本家的货币资本，就是借贷资本。借贷资本是在生产资料资本主义所有制基础上产生与发展起来的，它为职能资本的周转服务，将社会上暂时闲置的货币资本集中起来，贷给职能资本家，以满足他们临时的或扩大再生产的资金需要。资本主义信贷促进了资本的积聚和集中，促进了资本的再分配和利润率的平均化，节省了流通费用和缩短了流通时间，它提高整个资本家阶级所获得的利润水平。同时，借贷资本的利息来源是雇佣工人所创造的一部分剩余价值，借贷资本家以利息形式参与了剩余价值的瓜分。可见，在阶级社会里，信贷无论是高利贷还是借贷资本，都是剥削阶级对劳动人民进行剥削的一种手段，都反映着一种剥削关系。

社会主义社会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新型社会，社会主义公有制和社会主义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的性质，决定着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具有根本不同于剥削阶级国家财政与信贷的性质和内容。我国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是社会主义国家筹集、供应与管理社会资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的分配手段。在我国，今后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内，财政与信贷的根本任务，就是通过筹集、供应与管理社会资金，为实现四个现代化和满足国家与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文化生活需要服务。它们反映着社会主义国家与广大劳动人民之间根本利益一致的资金分配关系。

二、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共性、特性 与本书的结构体系

财政学与货币信用学都是从政治经济学独立与发展起来的部门经济学科。本书包括社会主义财政学与社会主义货币信用学的最基本的理论与知识。社会主义财政与社会主义信贷之间具有共性，主要表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第一，财政与信贷都建立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的基础上，都是社会主义的人民民主专政国家筹集、运用社会资金的分配手段，都是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工具。它们都受到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按劳分配规律和价值规律的制约，都在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与计划指导下进行活动，都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提高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服务。

第二，财政与信贷都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都通过价值形式表现为资金运动，都存在于货币形态上而影响社会购买力。因此，财政与信贷的活动必须紧密同物资运动相结合；财政与信贷支出所形成的社会购买力，必须同商品可供量相适应，财政收支、信贷收支与物资供求必须综合平衡，以保持社会总需求和社会总供给的平衡；否则，就会产生宏观失控的后果。

第三，财政与信贷都是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的内在因素和分配环节，在企业资金循环周转和社会总资金运动中，都具有筹集资金、供应资金、调节经济和反映监督的职能。因此，财政与信贷成为社会主义国家对社会经济活动进行宏观调节和控制的两个最主要的经济杠杆。当代资本主义国家，也是通过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的相互配合，来干预经济生活的。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必须紧密配合，共同作用，才能促进社会主义经济的更快发展和

阐明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三、“财政与信贷”的对象、任务与指导思想

每门科学都有它的研究对象。“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的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①可见，科学对象就是某一种现象的特殊矛盾。社会主义财政学和社会主义货币信用学都有它们各自的研究对象。“财政与信贷”包括社会主义财政学和社会主义货币信用学最基本的理论和知识。所以，“财政与信贷”的研究对象就是这两门学科研究对象的概括，即社会主义财政信贷分配的特殊矛盾。具体地说，是社会主义国家为发展国民经济，进行四化建设而筹集、供应、调节平衡与管理监督社会资金过程中所形成的特殊的分配关系。

科学的任务在于研究、阐明特定事物发展的规律性。因此，学习、研究《财政与信贷》的任务，在于揭示与阐明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分配关系的性质及其共同的发展规律和特殊的发展规律。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受社会主义公有制和国家性质、职能以及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与政策的制约，并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因而它们反映着党和国家路线、方针与政策以及国民经济活动，反映着政府实现国家职能和进行四化建设状况，反映着社会上不同经济利益关系，反映着各种矛盾与斗争。因此，必须从生产关系角度去研究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资金分配关系及其资金运动规律；必须联系生产力和上层建筑去研究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分配关系及其与生产力之间的辩证规律，以及社会主义财政信贷政策与经济基础之间的辩证关系。学习、研究社会主义财政

① 《毛泽东选集》四卷合订本，第284页。

信贷分配关系与资金运动规律的目的，在于运用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理论指导财政信贷以及整个国民经济实践，提高财政信贷以至国民经济各方面工作者的理论水平与管理水平，更好地为四化建设服务。

“财政与信贷”属于社会科学，阶级性与政策性都很强。这是因为，作为社会主义国家实现其职能，发展国民经济的分配手段的财政与信贷，必须遵循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与政策，为实现四化服务。财政信贷分配涉及社会政治经济各个方面，涉及国家、生产经营单位与个人三者之间的经济利益，涉及中央与地方、地区与地区、部门与部门、企业与企业之间，以及单位与单位之间的经济利益，必然要反映各种矛盾和斗争。因此，学习、研究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资金分配关系，或从事财政信贷以及国民经济其他方面的工作，都必须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思想，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认识论和方法论，透过繁杂的财政信贷现象看本质，分析研究财政信贷分配的规律性；必须坚持实事求是原则，从我国实际和国情出发，按照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要求，认真调查研究，总结财政信贷工作的实践经验，吸收国外有益的管理方法；遵照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所揭示的理论、原则和精神，研究在经济体制改革，对外开放，对内搞活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探索建设中国式社会主义过程中新的财政信贷理论与新的财政信贷管理方法，从而为四化建设事业和繁荣财政信贷科学作出应有的贡献。

第一章 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 的本质与职能

第一节 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的必要性

社会主义财政与信贷参与社会资金的分配与再分配，为社会主义建设和改善人民生活服务；在现阶段，则是实现四个现代化必不可少的两个手段。

一、社会主义财政的必要性

社会主义社会之所以还存在财政，一是因为财政是社会主义国家实现职能、满足需要的分配手段，一是因为财政是社会主义再生产的内在因素与分配环节。这两方面的原因是统一的，它们共同作用，决定了社会主义财政的存在。

（一）社会主义财政是实现国家职能，满足需要的分配手段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是建立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基础上的人民民主专政的国家。它具有以下两个职能：一是人民民主专政的职能，即政治职能。这是镇压被推翻的阶级敌人的反抗和保护人民民主与国家安全的职能。这一职能包括以下内容：在国内镇压被推翻的阶级敌人的反抗，彻底消灭一切剥削阶级；在国际上要防止外敌的侵略与颠覆活动，保护全体人民发扬人民民主，进行和平劳动和建设国家。二是管理经济的职能，即经济职

属于不同的企业单位或行政事业单位的。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前提下，这些单位又有自己的特殊利益，存在着物质利益的差别。资金的所有或占有，是这些单位拥有并获得相应的物质利益的基本条件之一。因此，在这些单位之间进行资金余缺的调剂，是不能通过财政手段无偿调拨的，只能按照有借有还的信贷原则和方式来进行。只有这样，才能维护各单位正当的物质利益。

其次，在社会主义再生产过程中，对于所有者或占有者来说，货币资金的闲置只是暂时的，经过一个或长或短的时间后，资金所有者或占有者是必然要动用这些资金的。因此，这些资金在暂时闲置之时可以出借，资金的使用权可以转让；但资金的所有权或占有权则不能转让，以便一旦资金的所有者或占有者需要动用这些资金时，能够从资金的使用者那儿收回资金使用权。可见，用财政手段无偿地调拨暂时闲置的货币资金，是不行的，只能以信贷手段进行有偿调剂。

第三，社会主义劳动者手中暂时闲置、结余的货币收入，可以集中起来，使之变为资金，投入社会再生产过程加以运用。但不能采用无偿的财政手段集中。因为社会主义劳动者的收入，是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取得的，是他们的劳动报酬和个人消费基金，代表他们正当的物质利益。劳动者的个人收入是不能无偿剥夺的，否则，将是对“按劳分配”的社会主义原则的否定。所以，对劳动者货币收入中的暂时闲置、结余部分，只能以信贷方式加以集中使之暂时作为资金使用；而当劳动者需要动用这部分资金时，方能及时足额归还。

第二节 社会主义财政本质

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是社会主义财政学最基本的理论问

题，也是长期以来财政学界争论最激烈、延续时间最长的问题，它同社会主义建设实践是密切相关的。

一、社会主义财政的基本概念

社会主义财政，是以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它是一个经济范畴，又是一个历史范畴，是社会主义财政现象和社会主义财政本质的统一。在我们的日常经济活动中，存在着大量的财政现象。比如，财政资金的运动，企业向国家上交税收，国家向企业等单位提供基本建设投资、流动资金以及各种经费，等等。这些，都是我们看得见，摸得着的。因此，这些只是财政现象而不是财政本质。本质是看不见、摸不着的。它隐藏于现象之中，通过现象来表现；但有时现象也往往会歪曲或模糊事物的本质。财政现象是财政事物的外表和形式，财政本质是财政事物的内涵和内在联系。我们必须通过对财政现象的分析，来把握、来认识财政本质。同时，要认识社会主义财政本质，还必须将它与其他社会形态下的财政本质相区别，将它与同处于社会主义条件下的其他分配范畴相区别。只有这样，才能正确把握社会主义财政本质。

为了进行从现象到本质的分析，先要说明社会主义财政基本概念的四个要素。这四个要素的组合，形成了社会主义财政的收支运动及其所反映的分配关系。

（一）财政分配的主体是社会主义国家

任何产品分配都必须有主体，都不可能自发产生。国家是财政分配的主体，它以政权行使者身分参与社会产品的分配。社会主义国家也就是社会主义财政分配的主体，它通过颁布和制定有关的法令、规章、制度等，以政权行使者身分或生产资料所有者身分，强制地、无偿地直接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分

会主义条件下，国家的需要，又表现为国家与人民的社会共同需要。因此，社会主义财政的分配目的，也可以说是满足社会共同需要。上述社会主义分配的主体、对象、形式和目的四个要素的组合，首先表现为社会主义财政收支的运动。然而，这毕竟是我们所接触到的财政现象。“经济学所研究的不是物，而是人和人之间的关系，归根到底是阶级和阶级之间的关系；可是这些关系总是同物结合着，并且作为物出现”^①。因此，在财政现象这一“物”的背后，同样体现为人与之间的关系，同样体现为一种分配关系。作为政治经济学分支的社会主义财政学，同样必须透过财政现象来揭示财政的本质。为此，必须通过对社会主义财政现象的层层分析，由表及里，由浅入深，最后才能正确把握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

二、从社会主义财政现象揭示 社会主义财政本质的过程

（一）马克思揭示的社会主义产品分配原理

1875年，马克思在《哥达纲领批判》中，批判了拉萨尔的“不折不扣的劳动所得”观点，第一次正面阐述了社会主义社会总产品的分配原理。这一原理，对于我们研究社会主义财政分配问题，是具有指导意义的。

马克思指出，社会总产品不能全部分配给一切社会成员，在共产主义社会第一阶段，即社会主义社会阶段，在对“集体的劳动所得就是社会总产品”实行个人按劳分配以前，必须进行社会的必要的扣除：

“第一，用来补偿消费掉的生产资料的部分。第二，用来扩大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1972年版，第123页。

的形成，却起着宏观调节、控制的重大作用。

然而，上述财政参与社会总产品“三大基金”形成的过程，就是财政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分配的过程。这是社会主义财政对“物”的分配。因此，它只是财政现象，我们还必须进一步说明财政在对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分配过程中，与各种经济成分所发生的分配关系。

我国实行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为主导力量的多种经济形式的经济结构和多种经营形式。作为主导力量的全民所有制经济对于保证社会主义方向和整个经济的稳定发展起着决定作用。集体所有制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许多领域的生产建设事业都要放手依靠集体来兴办。我国现在的个体经济是同社会主义公有制相联系的，不同于资本主义私有制条件下的个体经济，它对于发展社会生产，方便人民生活，扩大劳动就业具有不可代替的作用，是社会主义经济必要的有益的补充。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作经营企业和独资企业，也是我国社会主义经济的必要的有益的补充，有利于对外开放，引进外资与先进技术，增强我国自力更生能力。坚持各种经济形式和经营方式的共同发展，是我国长期的方针。社会主义财政是以社会主义国家为主体的分配。它参与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主要是剩余产品价值）的分配，必然要同以全民所有制经济为主导力量的多种经济形式打交道，集中、占有，支配它们的一部分社会产品或纯收入，而形成相应的分配关系。

1. 财政同全民所有制企业的分配关系

全民所有制企业，又称国营企业，是在国家统一领导下的相对独立的经济实体。国营企业当年的社会产品扣除补偿基金后，其创造的国民收入分为企业职工工资和企业纯收入两部分。职工工资是企业职工为满足个人及其家属生活需要而创造的归自己的

那部分产品价值。企业纯收入的大部分以税收与利润形式上交国家财政，作为国家集中的纯收入，由国家统一安排使用，以满足国家与人民的需要。企业收入的小部分留作专用基金，如生产发展基金、福利基金、奖励基金等，由企业自行支配。国家是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所有者或代表者，负责组织与领导国营企业扩大再生产；它以政治权力行使者和全民所有制生产资料所有者两种身分的结合体身分，直接参与国营企业的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国家与国营企业的关系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内部的全局与局部的关系，没有所有权上的区别。在过去，由于把全民所有和国家组织与领导经济建设职能同国家机构直接经营企业混为一谈，以致对企业管得太多太死。如在财政分配上实行“统收统支”体制，通过税收、利润、折旧基金等形式把企业当年的纯收入与折旧基金几乎都集中到财政，然后财政再通过基本建设投资，增拨企业流动资金、挖潜改造资金与科技三项费用等形式满足企业再生产的需要。如果企业亏损，则由财政补贴。这种统收统支办法妨碍了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现在，根据理论与实践，把所有权和经营权适当分开，扩大企业自主权，由企业行使经营权（包括占有权，支配权与使用权），实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体制。补偿基金由企业自行提留、掌握使用。国家对国营企业实行以税代利的改革后，从征收税利两种形式改为只征收税收一种形式，税后利润留作企业建立各种专用基金（包括生产发展基金、新产品试制基金、后备基金、福利基金、奖励基金），由企业自行支配。这样，有利于增强企业活力，有利于保证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和促进整个经济体制改革。应该指出，实行利改税后，财政代表国家通过税收形式参与国营企业的社会产品或国民收入的分配所形成的分配关系，仍是社会主义全民所有制内部的全局与局部之间表现为上交与下拨形式的分配关系，但反映着一定

层次的。我们必须透过一层又一层的较浅层次的本质的，直到找到最深层次的本质的，才算真正把握了该事物。这个最深层次的本质的，是指最终能将事物同所有其他事物区分开来的这一层本质的。在许多与该事物有本质联系的事物中，处于这个最深层次联系中的外部事物，我们就说财政同它具有本质的联系。本质的联系只有一个，而其他较浅层的本质联系，则不包括在我们这儿所用的“本质联系”一词的含义中。据此，我们研究社会主义财政的本质联系问题，必须从多方面的必然联系中进行多层次分析，抓住最能反映社会主义财政的质的规定性的最深一层本质。

社会再生产同社会主义财政的联系是否本质联系呢？不是。社会再生产包括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一切经济活动，财政同社会再生产的联系只表明财政是“经济关系”的一个特定侧面，任何生产、交换、消费与除财政以外的其他分配范畴，都同社会再生产有必然联系。可见，财政与社会再生产的联系，不能使财政成为一个显示自己特性的、独立的经济范畴。

价值同社会主义财政的联系是不是本质联系呢？也不是。财政同价值的必然联系，即财政同价值形式的联系，是由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决定的。社会主义财政离不开价值形式，财政收支运动总要表现为财政资金运动。不过，价值形式对财政来说只作为手段出现。不论主要采取价值形式，还是仍保留的一定实物形式，并不影响财政分配关系的本质。价值是最一般的经济范畴，社会再生产过程各环节活动，在表现为使用价值运动的同时，又表现为价值运动或资金运动。因此，社会主义财政与价值形式的联系，无法显示它的质的规定性。

剩余产品同社会主义财政的联系是不是本质的联系呢？也不是。剩余产品同财政的联系十分重要。社会主义财政分配，最主要最基本的是对剩余产品的分配。剩余产品的多少，制约着财政